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72號4樓之1

電話：(02)22217733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7～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7～59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0～61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3～66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7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8～69	三一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0～85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曜亞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曜亞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曜亞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曜亞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曜亞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曜亞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應收款項之帳齡及預計回收狀況估計提列備抵呆帳。與應收款項備抵呆帳相關之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

九及十。由於備抵呆帳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主要查核程序為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提列備抵呆帳方法及假設是否合理及評估方法是否一致採用，暨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應收款項是否已減損所依據之資料，以評估佐證資料之合理性，並重新複核備抵呆帳相關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曜亞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曜亞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曜亞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曜亞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曜亞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曜亞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曜亞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曜亞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曜亞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庭　禎　　會計師　楊　清　鎮

許庭禎　　楊清鎮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9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63,717	33	$ 744,084	38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	200,900	10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116,047	6	106,976	6
1172	應收帳款（附註九）	72,056	3	61,206	3
1175	應收租賃款（附註十）	328	-	1,61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27,487	1	71,424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321	-	302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01,743	10	170,749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3,591	-	48,24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86,190	63	1,204,608	6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40,173	7	169,707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507,600	25	504,416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29,925	2	24,53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42,035	2	35,245	2
1920	存出保證金	8,567	1	7,488	-
193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九）	4,859	-	4,786	-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九）	4,794	-	2,009	-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十）	-	-	328	-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42	-	41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九）	1,862	-	1,52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657	-	78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40,614	37	751,243	38
1XXX	資產總計	$ 2,026,804	100	$ 1,955,85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	-	$ 1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41,155	2	15,38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57	-	2,35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21,248	6	96,031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6,733	-	4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12,864	1	14,50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八）	8,745	-	10,634	-
2310	預收款項	257,757	13	212,199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842	-	73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49,401	22	351,894	1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	294,518	15	289,502	1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八）	3,555	-	3,94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8,505	-	13,16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6,578	15	306,617	16
2XXX	負債總計	755,979	37	658,511	34
	權益				
	股本（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	300,000	15	300,000	1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625,942	31	625,942	32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1,718	6	99,63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795	8	171,514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8,513	14	271,148	14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十）	66,370	3	100,250	5
3XXX	權益總計	1,270,825	63	1,297,340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26,804	100	$ 1,955,8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傅若軒　　會計主管：江志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5年度 金額	%	104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八）				
4100	銷貨收入	$ 865,750	91	$ 892,225	90
4670	維修收入	61,756	6	74,415	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8,558	3	30,148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56,064	100	996,78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一及二八）				
5110	銷貨成本	641,015	67	677,440	68
5670	維修成本	32,505	3	37,119	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4,087	1	223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77,607	71	714,782	72
5900	營業毛利	278,457	29	282,006	28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8,564	3	37,739	4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36,045	4	39,366	4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285,938	30	283,633	28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96,604	10	103,106	10
6200	管理費用	55,923	6	50,49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527	16	153,599	15
6900	營業淨利	133,411	14	130,034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八）	$ 4,677	-	$ 2,36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1,570)	-	28,305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5,016)	(1)	(4,54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552	1	(14,86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43	-	11,259	1
7900	稅前淨利	138,054	14	141,293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19,600	2	20,45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18,454	12	120,839	1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及二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	-	(183)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	-	3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1	-	(1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21)	(1)	8,059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9,534)	(3)	(28,548)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8399	與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5,475	1	($ 9,274)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合計	(33,880)	(3)	(29,763)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839)	(3)	(29,915)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4,615	9	$ 90,924	9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3.95		$ 4.05	
9810	稀　釋	$ 3.56		$ 3.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傅若軒　會計主管：江志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000	$ 440,170	$ 88,985	$ 166,476	$ 17,762	$ 112,251	$ 130,013	$ 1,090,644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649	(10,649)	-	-	-	-
B5	現金股利	-	-	-	(105,000)	-	-	-	(105,000)
E1	現金增資	35,000	174,300	-	-	-	-	-	209,300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11,472	-	-	-	-	-	11,472
D1	104 年度淨利	-	-	-	120,839	-	-	-	120,839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52)	6,689	(36,452)	(29,763)	(29,91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0,687	6,689	(36,452)	(29,763)	90,924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0	625,942	99,634	171,514	24,451	75,799	100,250	1,297,340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2,084	(12,084)	-	-	-	-
B5	現金股利	-	-	-	(108,900)	-	-	-	(108,900)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2,230)	-	-	-	(2,230)
D1	105 年度淨利	-	-	-	118,454	-	-	-	118,454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41	(8,152)	(25,728)	(33,880)	(33,839)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18,495	(8,152)	(25,728)	(33,880)	84,615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0,000	$ 625,942	$ 111,718	$ 166,795	$ 16,299	$ 50,071	$ 66,370	$ 1,270,8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傅若軒

會計主管：江志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38,054	$ 141,29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799	17,205
A20200	攤銷費用	1,057	2,684
A20300	呆帳費用	5,947	6,130
A20900	財務成本	5,016	4,543
A21200	利息收入	(3,164)	(1,992)
A21300	股利收入	(1,142)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6,552)	14,8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14)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6,822)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525)	(7,318)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28,564	37,739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36,045)	(39,3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085)	16,676
A31150	應收帳款	(16,783)	(15,92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937	(40,79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	5,902
A31200	存　　貨	(48,668)	13,927
A3123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86)	(3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668	(42,459)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964)	4,691
A32130	應付票據	(10)	2
A32150	應付帳款	25,774	(75,83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01)	2,35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217	1,64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687	(13)
A32200	負債準備	(2,282)	(2,758)
A32210	預收款項	45,558	70,95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7	(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5,245	96,9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154	$ 1,9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222)	(27,6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177	71,1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1,65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1,800)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200,9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79)	(1,15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9,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27)	(341)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5,098	-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14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6,344)	39,1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30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8,900)	(105,000)
C04600	現金增資	-	209,3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6,300)	(76,36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5,200)	327,93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0,367)	438,26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4,084	305,8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3,717	$ 744,0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傅若軒　　會計主管：江志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92年10月9日成立，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99年12月29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106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50050021號及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函，合併公司將自106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106年適用之IFRS、IAS、IFRIC及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

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 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

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總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

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

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出租相關之資產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保固準備

保固準備係依銷售合約、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於產品銷售當期認列，且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五)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8	$ 4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99,089	643,80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64,260	99,800
	$663,717	$744,084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35%	0.001%-0.74%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63,669	$ 70,806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76,504	98,901
	$140,173	$169,707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00,900	$ -

截至105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0.64%。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流動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16,479	$107,236
減：備抵呆帳	(250)	(236)
未實現利息收入	(182)	(24)
	$116,047	$106,976
非流動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000	$ 4,78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41)	-
	$ 4,859	$ 4,786
應收帳款		
流動		
應收帳款	$ 91,209	$ 74,344
減：備抵呆帳	(18,752)	(12,820)
未實現利息收入	(401)	(318)
	$ 72,056	$ 61,206
非流動		
應收帳款	$ 4,927	$ 2,03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33)	(24)
	$ 4,794	$ 2,009

本公司授信期間依商品別訂定，平均授信期間約為90至18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201,409	$173,964
逾期1～90天	9,377	9,166
逾期91～180天	1,288	228
逾期181～365天	-	62
逾期365天以上	5,541	4,979
合　　計	$217,615	$188,39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逾期1至90天	$ 4,928	$ 7,590
逾期91至180天	-	28
	$ 4,928	$ 7,61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709	$ 3,575	$ 7,28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002	128	6,13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58)	-	(35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9,353	3,703	13,05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09	5,738	5,94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	(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562	$ 9,440	$ 19,002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8,262	$ 9,173
未實現利息收入	(583)	(342)
	$ 7,679	$ 8,831
非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7,901	$ 2,098
未實現利息收入	(274)	(24)
	$ 7,627	$ 2,074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預期於106、107及108年度分別收回7,679仟元、6,238仟元及1,389仟元。

本公司讓售應收票據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應收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租賃投資總額		
不超過1年	$ 330	$ 1,659
1~5年	-	330
	330	1,989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2)	(43)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328	$ 1,946
應收租賃款		
不超過1年	$ 328	$ 1,618
1~5年	-	328
	$ 328	$ 1,946

本公司對部分機器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融資租賃期間為5年。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租賃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分別約為年利率2.82%及4.51%。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醫學美容設備	$ 72,407	$ 50,661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29,336	120,088
	$201,743	$170,749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969 仟元及 13,717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493,431	$487,482
投資關聯企業	14,169	16,934
	$507,600	$504,416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曜亞公司）	$339,286	$366,084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佳美公司）	154,145	121,398
	$493,431	$487,482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香港曜亞公司	100.0%	100.0%
佳美公司	51.7%	50.1%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14,169	$ 16,934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765)	($ 1,06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2,765)	($ 1,066)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展示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6,039	$ 864	$ 69,990	$ 82,979	$ 975	$ 160,847
處分	(5,183)	(776)	-	-	-	(5,959)
轉列存貨	-	-	(13,338)	(30,153)	-	(43,491)
存貨轉列	-	-	1,320	922	-	2,24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56	$ 88	$ 57,972	$ 53,748	$ 975	$ 113,6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5,417	$ 658	$ 47,547	$ 57,444	$ 671	$ 111,737
折舊費用	442	161	8,696	7,743	163	17,205
處分	(5,183)	(776)	-	-	-	(5,959)
轉列存貨	-	-	(9,891)	(16,668)	-	(26,559)
迴轉減損損失	-	-	-	(7,318)	-	(7,31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76	$ 43	$ 46,352	$ 41,201	$ 834	$ 89,106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80	$ 45	$ 11,620	$ 12,547	$ 141	$ 24,533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856	$ 88	$ 57,972	$ 53,748	$ 975	$ 113,639
增添	-	-	66	-	-	66
處分	(236)	-	-	(24)	(975)	(1,235)
轉列存貨	-	-	(8,213)	(12,202)	-	(20,415)
存貨轉列	-	-	12,911	8,246	-	21,15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20	$ 88	$ 62,736	$ 49,768	$ -	$ 113,2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676	$ 43	$ 46,352	$ 41,201	$ 834	$ 89,106
折舊費用	129	29	7,962	5,612	67	13,799
處分	(236)	-	-	(24)	(901)	(1,161)
轉列存貨	-	-	(7,714)	(9,218)	-	(16,932)
迴轉減損損失	-	-	-	(1,525)	-	(1,52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69	$ 72	$ 46,600	$ 36,046	$ -	$ 83,287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51	$ 16	$ 16,136	$ 13,722	$ -	$ 29,925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費用：

辦公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3年
展示設備	2至3年
出租資產	2至7年
其他設備	5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2,712	$ 47,670
暫 付 款	794	504
其　　他	85	75
	$ 3,591	$ 48,249
非 流 動		
長期預付款項	$ 657	$ 787

十五、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	$300,000	$3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5,482)	(10,498)
	294,518	289,50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294,518	$289,502

本公司於104年1月29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107年1月29日，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債券持有人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73.5元，此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訂之公式調整(自105年8月8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66.11元)。本債券發行滿1個月後翌日至到期日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債券之債權人均無行使轉換權利。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4,300仟元）	$295,7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166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8仟元）	(11,4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134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703仟元）	284,959
以有效利率1.71%計算之利息	4,543
104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289,502
以有效利率1.71%計算之利息	5,016
105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294,518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 1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 41,155	$ 15,381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3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6,468	$ 67,744
應付休假給付	3,100	2,283
應付董事酬勞	5,170	5,803
應付員工酬勞及員工紅利	15,363	12,098
其　　他	11,147	8,103
	$121,248	$ 96,031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 669	$ 543
暫 收 款	173	192
	$ 842	$ 735

十八、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保　固	$ 8,745	$ 10,634
非流動		
保　固	$ 3,555	$ 3,948

	保　固
104年1月1日餘額	$ 17,340
本年度新增	13,264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16,02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4,582
本年度新增	11,700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13,98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2,300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商品品質之因素調整。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07	$ 2,5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369)	(4,0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862)	($ 1,52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4年1月1日餘額	$ 2,565	($ 3,929)	($ 1,36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52	(84)	(32)
認列於損益	52	(84)	(3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	(17)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8	-	48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45	-	24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93)	-	(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0	(17)	183
雇主提撥	-	(313)	(313)
福利支付	(261)	261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2,556	(4,082)	(1,52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45	(73)	(28)
認列於損益	45	(73)	(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4	44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8	-	28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0	-	140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62)	-	(2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4)	44	(50)
雇主提撥	-	(258)	(25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507	($ 4,369)	($ 1,86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4.250%	4.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94)	($ 101)
減少0.25%	$ 98	$ 1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94	$ 102
減少0.25%	($ 90)	($ 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57	$ 25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年	18年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額定股本	$500,000	$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0,000	30,000
已發行股本	$300,000	$300,000

本公司103年11月6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5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60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300,000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103年12月8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04年1月16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575,878	$575,878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8,477	8,477
其　　他	30,115	30,115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 股 權	11,472	11,472
	$625,942	$625,942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期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並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提撥不低於 2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5年6月7日及104年6月18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084	$ 10,649		
現金股利	108,900	105,000	$ 3.63	$ 3.50

本公司106年3月9日董事會擬議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845	
現金股利	106,800	$ 3.56

有關本公司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6年6月1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24,451	$ 17,7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821)	8,059
相關所得稅	1,669	(1,370)
年底餘額	$ 16,299	$ 24,45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5,799	$112,2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9,534)	(11,726)
相關所得稅	3,806	(7,90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6,822)
年底餘額	$ 50,071	$ 75,799

二一、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191	$ 1,405
應收款項	973	587
	3,164	1,992
股利收入	1,142	-
其　　他	371	372
	$ 4,677	$ 2,364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4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6,822
外幣兌換淨益（損）	(1,887)	5,653
其　　他	3	5,830
	($ 1,570)	$ 28,305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5,016	$ 4,543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應收票據	$ 14	($ 162)
應收帳款	5,933	6,292
	$ 5,947	$ 6,130

(五)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799	$ 17,205
其　　他	1,057	2,684
	$ 14,856	$ 19,889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77	$ 7,925
營業費用	8,122	9,280
	$ 13,799	$ 17,205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1	$ 611
營業費用	616	2,073
	$ 1,057	$ 2,684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972	$ 3,23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28)	(32)
	2,944	3,206
離職福利	563	1,297
其他員工福利	119,969	123,73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23,476	$128,23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716	$ 28,028
營業費用	98,760	100,211
	$123,476	$128,239

1.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7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06年3月9日及105年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4.15%	4.15%
董事酬勞	3.46%	3.46%

金　　額

	現金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6,201	$ 6,347
董事酬勞	5,170	5,29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6及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104年6月18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5,751
董事酬勞	4,792

104年6月18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10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44	$ 10,83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731)	(5,182)
淨　　益	($ 1,887)	$ 5,653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營業成本）	($ 1,525)	($ 7,318)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6,969	$ 13,717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5,517	$ 24,8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69	(132)
	25,586	24,76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986)	(4,3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9,600	$ 20,45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138,054	$141,29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3,469	$ 24,0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83	980
免稅所得	(4,921)	(4,41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9	(13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9,600	$ 20,454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

由於106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5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	($ 28)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利益	$ -	($ 28)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69)	$ 1,370
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806)	7,904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9	(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5,466)	$ 9,243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2,864	$ 14,500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其他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774	$ 1,040	$ -	$ -	$ -	$ 2,81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989	321	-	-	-	5,310
估列保固費用	2,479	(388)	-	-	-	2,091
估列獎金	11,474	3,184	-	-	-	14,658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17	(1,272)	-	-	-	645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2,348	(358)	-	-	-	1,990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6,657	3,836	-	-	-	10,4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差異	3,348	(430)	-	-	-	2,918
其　他	259	857	-	-	-	1,116
	$ 35,245	$ 6,790	$ -	$ -	$ -	$ 42,0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009	$ -	($ 1,669)	$ -	$ -	$ 3,3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7,904	-	(3,806)	-	-	4,098
確定福利計畫	254	50	9	-	-	313
其　他	-	754	-	-	-	754
	$ 13,167	$ 804	($ 5,466)	$ -	$ -	$ 8,505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其他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837	$ 937	$ -	$ -	$ -	$ 1,77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343	646	-	-	-	4,989
估列保固費用	2,948	(469)	-	-	-	2,479
估列獎金	8,757	2,717	-	-	-	11,47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193	(276)	-	-	-	1,917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592	(1,244)	-	-	-	2,348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2,757	3,900	-	-	-	6,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差異	3,993	(645)	-	-	-	3,348
其他	737	(1,209)	-	28	703	259
	$ 30,157	$ 4,357	$ -	$ 28	$ 703	$ 35,2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639	$ -	$ 1,370	$ -	$ -	$ 5,0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7,904	-	-	7,904
確定福利計畫	239	46	(31)	-	-	254
	$ 3,878	$ 46	$ 9,243	$ -	$ -	$ 13,167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 166,795	$ 171,514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8,799	$ 35,360

本公司 105 年度預計及 104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4.89%及 28.68%，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 規定，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18,454	$120,83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5,016	4,54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23,470	$125,382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29,8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4,538	3,959
員工酬勞	142	13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4,680	33,95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105年5月向非控制權益收購佳美公司1.6%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50.1%增加至51.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佳美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015	$ 4,843
1~5年	2,384	5,803
	$ 7,399	$ 10,646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5,088	$ 5,216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之醫學美容設備，租賃期間為2至3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等出租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93	$ 1,770
1~5年	-	525
	$ 2,393	$ 2,295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確保具有必要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294,518	$ -	$297,660	$ -	$297,660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289,502	$ -	$293,730	$ -	$293,730

上述第2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63,669	$ -	$ -	$ 63,669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76,504	-	-	76,504
	$ 140,173	$ -	$ -	$ 140,173

104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70,806	$ -	$ -	$ 70,806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98,901	-	-	98,901
	$ 169,707	$ -	$ -	$ 169,707

105及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99,218	$1,000,6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173	169,707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35,730	307,25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長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

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益	$ 989 (i)	$ 1,032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調整利率政策，以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80,794	$113,337
－金融負債	294,518	289,502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05及104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1,402仟元及1,697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21,709仟元及297,899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6,552	$ 3,010	$ 1,650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300,000	-
	$ 36,552	$ 3,010	$ 1,650	$ -	$300,000	$ -

10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660	$ 9,607	$ 382	$ 10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	300,000
	$ 7,660	$ 9,607	$ 382	$ 100	$ -	$300,000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105及104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票據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50	$ 1,250	$ 30,000	$ 1,250	6.00%-7.75%

104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645	$ 2,645	$ 30,000	$ 2,645	6.00%-7.75%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公司承擔。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38.5%。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180,479	$ 299,037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314	190
維修收入	子公司	1,502	1,027
其他營業收入	子公司	408	410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1,488	1,488
		$ 184,191	$ 302,152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2,102	$ 4,675
母公司為其董事	57	58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2,120	1,142
	$ 4,279	$ 5,875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27,487	$ 71,4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118	118
	關聯企業	4	-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199	184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142	418
		$ 27,950	$ 72,144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	$ 714
	母公司為其董事	30	-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27	1,64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	46	46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6,687	-
		$ 6,790	$ 2,404

(五)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60	$ 107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 372	$ 372
租金費用	母公司	$ 532	$ 613
資訊服務費用	母公司	$ 1,870	$ 1,216
其他費用	母公司	$ 130	$ 101
	子公司	-	10
		$ 130	$ 11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對香港曜亞公司及廣州曜亞公司之進、銷貨價格係依成本加成計算外，餘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或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季或每月收付。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保證金額	$ 61,920	$ 63,681
實際動支金額	-	-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被保證金額	$ 100	$ 373
實際動支金額	-	-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553	$ 24,756
退職後福利	263	307
	$ 22,816	$ 25,06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105年12月31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已開立但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16,800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694	32.25（美元：新台幣）	$ 119,133
日元	50,000	0.276（日元：新台幣）	13,780
歐元	1,084	33.90（歐元：新台幣）	36,754
			$ 169,667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港幣	81,598	4.158（港幣：新台幣）	$ 339,286
其他			
韓元	2,832,450	0.027（韓元：新台幣）	76,504
			$ 415,7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28	32.25（美元：新台幣）	$ 20,264
歐元	61	33.90（歐元：新台幣）	2,061
			$ 22,32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193	32.83（美元：新台幣）	$ 104,816
人民幣	272	4.995（人民幣：新台幣）	1,360
歐元	55	35.84（歐元：新台幣）	1,982
			$ 108,158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港幣	86,443	4.235（港幣：新台幣）	$ 366,084
其他			
韓元	3,519,000	0.028（韓元：新台幣）	98,901
			$ 464,985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0	32.83（美元：新台幣）	$ 1,648
歐元	42	35.88（歐元：新台幣）	1,493
			$ 3,14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5年度 匯率	105年度 淨兌換（損）益	104年度 匯率	104年度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26（美元：新台幣）	($ 2,058)	32.83（美元：新台幣）	$ 6,040
歐元	35.70（歐元：新台幣）	209	35.88（歐元：新台幣）	(364)
人民幣	4.849（人民幣：新台幣）	(114)	4.995（人民幣：新台幣）	(28)
日元	0.297（日元：新台幣）	62	0.273（日元：新台幣）	5
新幣	23.37（新幣：新台幣）	4	23.25（新幣：新台幣）	-
韓元	0.028（韓元：新台幣）	8	0.028（韓元：新台幣）	-
澳幣	23.995（澳幣：新台幣）	2	23.985（澳幣：新台幣）	-
		($ 1,887)		$ 5,653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表四。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2)	$ 254,165(註3)	$ 127,196	$ 61,920	$ -	$ -	4.87%	$ 635,413(註4)	Y	N	N	
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61,079(註5)	373	100	-	-	0.03%	152,699(註6)	N	Y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254,165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1,270,825 仟元x20%）。

註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635,413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1,270,825 仟元x50%）。

註5：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61,079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305,397 仟元x20%）。

註6：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52,699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305,397 仟元x50%）。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2,895	$ 63,669	2.12%	$ 63,669	
	Caregen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00	76,504	0.32%	76,504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股票認購權證							
	Viveve Medical,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716		716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	1,682	19.00%	2,252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59,762)	(16.71%)	月結150天	本公司銷貨單價係按成本加成，略低於一般價格，係本公司對其銷貨之相關銷售費用亦較低所致。	—	$ 19,638	8.71%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59,762	70.20%	月結150天	香港曜亞公司進貨單價係按成本加成，略低於一般價格，係本公司對其銷貨之相關銷售費用亦較低所致。	—	(19,638)	(99.53%)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 105 年度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香港曜亞公司)於 105 年度取得 Viveve Medical, Inc.(以下稱「Viveve」)發行之 Viveve 股票認購權證，該股票認購權證於 115 年 4 月到期。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香港曜亞公司持有之 Viveve 股票認購權證之帳面金額為 716 仟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 382,278	$ 382,278	98,777,228	100.0%	$ 339,286	($ 22,565)	($ 22,565)	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128,745	122,445	11,584,925	51.7%	154,145	63,417	31,882（註）	子公司
	台灣美德妥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學美容產品銷售	18,000	18,000	1,800,000	40.0%	14,169	(6,912)	(2,765)	關聯企業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香港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25,198	25,198	6,500,000	100.0%	2,002	(105)		孫公司
	CYJ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經營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產品銷售	152,269	152,269	5,000,000	50.0%	121,802	(17,176)		關聯企業

註：包含側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調整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 120,864	(2)（註3）	$ 120,864	$ -	$ -	$ 120,864	($ 5,016)	100%	($ 5,016)（註4）	$ 62,251	$ -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34,424	(2)（註3）	34,424	-	-	34,424	(164)	100%	(164)（註4）	26,6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5,288	$158,691（USD5,288 仟元）	$762,49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　　他。

註 3、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進　　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進貨		應付票據、帳款		備註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餘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按成本加成計算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391	0.20%	$ -	-	

二、銷　　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貨		毛利	未實現銷貨毛利	應收票據、帳款		備註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餘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按成本加成計算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342	0.27%	$ 101	$ 186（註）	$ 324	0.14%	

註：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積未實現銷貨毛利。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明細表	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四
存貨明細表	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預收款項明細表	九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十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二
推銷費用明細表	十三
管理費用明細表	十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十五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週轉金		$ 368
支票存款		28,224
活期存款	年利率 0.01-0.08%	321,870
外幣活期存款	3,054 仟美元（兌換率 32.25）、1 仟人民幣（兌換率 4.617）、1 仟港幣（兌換率 4.158）、1,083 仟歐元（兌換率 33.90）及 50,000 仟日幣（兌換率 0.276），年利率 0.001%-0.35%	148,995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06 年 1 月至 3 月間到期，年利率 0.6%-1.35%	164,260
		$663,717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張數	面額	總額	年利率	帳面金額	備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到期日為 106 年 1 月，按月付息	20	4,900	$ 98,000	0.64%	$ 98,000	固定利率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到期日為 106 年 2 月，按月付息	19	4,900	93,100	0.64%	93,100	固定利率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到期日為 106 年 3 月，按月付息	2	4,900	9,800	0.64%	9,800	固定利率
合　計				$ 200,900		$ 200,90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流動	
光澤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29,550
星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50
南西維格皮膚科診所	6,705
其他（註）	68,574
	116,479
減：備抵呆帳	(250)
未實現利息收入	(182)
	$116,047
非流動	
儷寶鑛股份有限公司	$ 3,040
克拉鑽股份有限公司	900
自由昆城有限公司	560
南西維拉皮膚科診所	500
	5,00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41)
	$ 4,859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流動	
翔宇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081
博全生技科技有限公司	6,981
其他（註）	44,147
	91,209
減：備抵呆帳	(18,752)
未實現利息收入	(401)
	$ 72,056
非流動	
博全生技科技有限公司	$ 4,927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33)
	$ 4,794
關係人	
流動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19,638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7,534
其他（註）	324
	27,49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9)
	$ 27,487
非流動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 14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
	$ 142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醫學美容設備	$ 72,407	$104,498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29,336	138,480
	$201,743	$242,978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初 股數	年初 公允價值	本年度增加 股數	本年度增加 金額	本年度減少 股數	本年度減少 金額	年底 股數	年底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上市（櫃）公司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2,895	$ 70,806	-	$ -	-	($ 7,137)	1,132,895	$ 63,669	無	註1
Caregen Co., Ltd.	34,500	98,901	-	-	-	(22,397)	34,500	76,504	無	註2
		$ 169,707		$ -		($ 29,534)		$ 140,173		

註1：本年度減少金額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減少。

註2：本年度減少金額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減少。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每股單價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98,777,228	$ 366,084	-	$ 5,588	-	($ 32,386)	98,777,228	100.0	$ 339,286	3.40	$ 339,286	無	註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11,234,925	121,398	350,000	40,075	-	(7,328)	11,584,925	51.7	154,145	13.60	154,145	無	註2
台灣美德妥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6,934	-	-	-	(2,765)	1,800,000	40.0	14,169	7.87	14,169	無	註3
		$ 504,416		$ 45,663		($ 42,479)			$ 507,600		$ 507,600		

註1：年度增加金額係遞延貸項調整 5,588 仟元；本年度減少金額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2,565 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9,821 仟元。

註2：本年度增加股數係增加投資；本年度增加金額係增加投資 6,300 仟元、遞延貸項調整 1,893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1,882 仟元；本年度減少金額係收到現金股利 5,098 仟元及調整未分配盈餘 2,230 仟元。

註3：本年度減少金額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765 仟元。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Candela Corp.	$ 19,60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765
其他（註）	3,784
	$ 41,155
關係人	
碧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
曜胜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7
	$ 57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翔宇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1,373
光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981
其他（註）	177,403
合　計	$257,757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年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已轉換數額	年底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		
								流動	非流動	合計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1.29	—	1.71%	$ 300,000	$ -	$ -	$ 300,000	$ -	$ 300,000	($ 5,482)	$ 294,518	本債券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本金完全清償之日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	金額
銷貨收入		
醫學美容設備	264 台	$ 304,348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580,585
銷貨收入總額		884,93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9,183)
銷貨收入淨額		865,750
維修收入		61,756
其他營業收入		28,558
營業收入合計		$ 956,064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存貨	$170,749
加：本年度進貨	694,098
加：展示設備及出租資產轉列	3,483
加：其他	2,451
減：迴轉保固準備	(2,282)
減：轉列展示設備及出租資產	(21,157)
減：其他	(4,584)
年底存貨	(201,743)
銷貨成本	641,015
維修成本	32,505
其他營業成本	4,087
營業成本合計	$677,607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薪資	$ 60,300
租金	2,491
折舊	8,030
攤銷	439
交際費	963
廣告費	11,998
旅費	2,349
運費	873
退休金	1,022
保險費	2,606
伙食費	900
其他	4,633
	$ 96,604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薪資	$ 29,042
租金	2,491
折舊	92
攤銷	177
呆帳損失	5,947
廣告費	2,480
勞務費	2,400
旅費	1,018
運費	112
退休金	1,097
保險費	2,377
交際費	1,148
伙食費	873
其他	6,669
	$ 55,923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668	$ 89,342	$111,010	$ 24,370	$ 89,617	$113,987
勞健保費用	1,529	4,357	5,886	1,560	5,085	6,645
退休金費用	825	2,119	2,944	836	2,370	3,2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94	2,942	3,636	1,262	3,139	4,401
	$ 24,716	$ 98,760	$123,476	$ 28,028	$100,211	$128,239
折舊費用	$ 5,677	$ 8,122	$ 13,799	$ 7,925	$ 9,280	$ 17,205
攤銷費用	$ 441	$ 616	$ 1,057	$ 611	$ 2,073	$ 2,684

註：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1 人及 100 人。

1060557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許庭禎　(2) 楊清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29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52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052780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自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庭禎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楊清鎮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張秀蒼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20　日